

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21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528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按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证券”、“主承销商”、“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210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93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60.12%；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28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9.88%，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6.17元/股。

发行人于2019年4月10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新媒股份” A股股票1,28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并于2019年4月12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19年4月12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定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单只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

账户在2019年4月12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一、网上申购情况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3,237,318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02,055,811,500股，配号总数为204,111,623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204111623。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果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7,973.11027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21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889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90.00%。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283080401%，有效申购倍数为3,532.56530倍。

三、网上摇号抽签

保荐人（主承销商）与发行人定于2019年4月11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上步工业区10栋3楼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19年4月12日（T+2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1日

（此页无正文，为《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盖章页）

发行人：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1日

（此页无正文，为《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盖章页）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1日